

中注协有关负责人就《电子证照数据规范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非执业会员证》等2项 电子证照数据标准答记者问

2023年7月17日,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以下简称中注协)发布《电子证照数据规范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非执业会员证》《电子证照数据规范 注册会计师全国统一考试全科合格证》等2项电子证照数据标准。中注协有关负责人就相关情况回答了记者提问。

问:制定电子证照数据标准的背景是什么?

答:电子证照作为具有法律效力的专业性、凭证类电子文件,日益成为市场主体和公民活动办事的主要电子凭证,是支撑管理服务的重要基础数据。2018年11月,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和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联合发布的《电子证照 总体技术架构》等国家电子证照系列基础标准为电子证照库和基础平台建设,实现跨层级、跨部门、跨区域的电子证照互认共享,推动证照类政务信息资源整合共享等提供标准支撑。2022年2月,国务院办公厅印发的《关于加快推进电子证照扩大应用领域和全国互通互认的意

见》就扩大电子证照应用领域,全面提升电子证照应用支撑能力等方面作出部署。

在注册会计师行业制定电子证照数据标准是贯彻落实《国家标准化发展纲要》《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推进“互联网+政务服务”工作的指导意见》等文件精神的重要举措,也是落实《注册会计师行业信息化建设规划(2021-2025年)》中“构建行业数据标准体系”目标任务的要求。电子证照数据标准的编制工作,严格按照国家电子证照系列基础标准和全国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管理要求,保证电子证照数据标准的标准性和合规性,便于电子证照跨行业互通互认。推动电子证照在注册会计师行业的应用,将有利于行业管理服务的标准化、规范化、便利化,以数字化促进行业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深入推进“互联网+行业服务”。

问:电子证照数据标准的定位是什么?

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

化法》,标准包括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和团体标准、企业标准。其中,团体标准由社会团体为满足市场和创新需要,协调相关市场主体共同制定。根据《关于培育和发展团体标准的指导意见》《团体标准管理规定》,具有法人资格和相应专业技术能力的社会团体,可在章程规定的业务范围内开展团体标准化工作。中注协作为注册会计师行业的全国性社会团体,制定的电子证照数据标准属于团体标准。

问:制定电子证照数据标准的总体思路是什么?

答:一是整体设计、分步推进。电子证照数据标准涉及的行业管理服务对象包括考生、个人会员和单位会员等3类,我们将根据行业管理服务需求,按照急用先行、循序渐进原则分批次适时推出各类电子证照数据标准,不断完善行业电子证照数据标准库。

二是对标国标、保持一致。电子证照数据标准对标《电子证照 总体技

术架构》等国家电子证照系列基础标准和全国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管理要求，与其保持协调一致，保证电子证照数据标准的权威性和规范性，便于实现行业内外的数据共享和交换。

三是把准定位、指导实践。电子证照数据标准为推荐性团体标准，是提升行业协会在线服务能力的重要手段，是推动注册会计师行业电子证照规范化管理，实现“全程网办”的重要支撑，可用于指导开发完善相关系统功能，推动行业管理服务数字化转型。

问：编制电子证照数据标准经历了哪些过程？

答：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团体标准管理暂行办法》规定的团体标准制定程序，本次起草工作主要分为以下7个阶段：

一是筹备阶段。成立标准起草组，主要负责标准撰写、研究讨论、质量把控等工作，由中注协信息技术部和中国标准化研究院等人员组成。成立专家顾问组，主要负责协助需求调研、提供专业和技术意见建议、提出修改完善意见等工作，由中注协注册部、考试部和软件公司等人员组成。确定电子证照数据标准的框架体系，编制调研需求。

二是起草阶段。主要参考《电子证照 总体技术架构》等国家电子证照系列基础标准和《全国一体化在线政务服务平台 电子证照 注册会计师证书》等平台标准，结合行业管理服务需求，起草形成标准草案。

三是修改完善阶段。多次组织相关业务部室和软件公司开展技术研讨，在充分听取、吸收各方意见建议的基础上，对标准草案作出修改完善，形成征求意见稿。

四是征求意见阶段。《电子证照数据规范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非执业会员证》面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同时，定向征求财政部会计司、行业信息化委员会、各地方协会、部分会计师事务所、部分软件公司的意见。鉴于考试工作的特殊性，《电子证照数据规范 注册会计师全国统一考试全科合格证》仅在协会系统内部征求意见。标准起草组根据反馈意见对征求意见稿作出修改完善，形成送审稿。

五是技术审查阶段。对送审稿进行技术审查。标准起草组根据审查意见对送审稿作出进一步修改完善，形成本稿。

六是模拟测试阶段。依托行业管理信息系统，完成申请、审核、下载、电子证照核验、关联业务信息查询等功能开发与测试，验证电子证照数据标准的可行性。

七是批准发布阶段。送审稿经中注协团体标准领导小组审议通过，于7月17日正式发布实施。

问：电子证照数据标准的主要内容是什么？

答：本次发布的非执业会员证和考试全科合格证电子证照数据标准的内容和形式符合国家标准《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规定。每项标准的框架内容包括：前言、范围、规范性引用文件、术语和定义、证照类型信息、电子证照信息、基础信息描述、持证人信息描述、业务信息描述、二维码信息描述、编目要求、样式要求、安全要求、附录和参考文献等15个部分。其中：

第1部分“前言”，给出了标准起草依据的文件和起草者的基本信息。

第2部分“范围”，界定了标准的内容和适用场景。第3部分“规范性引用文件”，列出了标准相关条款涉及到的规范性引用文件。第4部分“术语和定义”，界定了术语“电子证照”“非执业会员证”和“全科合格证”。第5部分“证照类型信息”，列出了证照类型信息的取值。第6部分“电子证照信息”，给出了电子证照信息模型和数据元的描述规则。第7部分“基础信息描述”，描述了标准涉及的基础信息。第8部分“持证人信息描述”，描述了标准涉及的持证人信息。第9部分“业务信息描述”，描述了标准涉及的年检信息或考试信息。第10部分“二维码信息描述”，描述了标准涉及的二维码信息。第11部分“编目要求”，列出了证照的编目规则。第12部分“样式要求”，给出了标准的模板要求、样式要求及样例、文字信息、二维码和电子印章等内容。第13部分“安全要求”，给出了标准应符合的安全要求。第14部分“附录”，提供了标准涉及的编码规则和代码表。第15部分“参考文献”，列出了标准起草时参考的文献。

问：如何抓好电子证照数据标准的贯彻落实？

答：本次发布的2项电子证照数据标准于发布之日起实施。中注协制定发布电子证照数据标准，是夯实行业信息化建设基础设施的重要举措，对推动行业数字化转型具有重要意义。中注协将根据行业发展趋势和实际工作需要，积极推进电子证照在注册会计师行业的应用。以会员管理和服务为核心，重塑业务流程，促进服务事项在减环节、减材料、减时限等方面取得成效，提升行业管理服务数字化水平。☐